

政法“四长”谈法治营商环境

奋力书写法治营商环境公安答卷
倾力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高密市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 吴国华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高密公安坚决扛起优化营商环境的重大政治责任,多措并举,持续发力、久久为功,用心用情用力为优化法治营商环境赋能增效。

凝聚思想共识,当好护航发展“主力军”。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长久之策,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根本之举。高密公安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环节,持续做实“一把手”工程,统筹调度,跟进督导,强力推进,明确提出“三个决不允许”工作要求,即决不允许思想认识不到位降低工作标准、决不允许服务保障不到位制约项目推进、决不允许执法规范不到位影响企业发展,进一步凝聚了全体民辅警勇担当、护发展、见实效、显作为的思想共识。

坚持精准人防,紧握护企安全“刀把

子”。平安是企业发展的“基石”,是最有效的招商广告。高密公安持续加大对各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侵害企业合法权益、危害营商环境等违法犯罪的发现、打击力度,健全完善涉企案件快侦快办机制,严格实行“挂牌督办、领导包案、专班侦办”,做到快上案、快合成、快突破、快挽损,先后成功破获特大网络信息案等一批重点涉企案件,帮助企业挽回了经济损失,筑牢了企业安心经营的平安堤坝。

优化涉企执法,打造规范执法“强引擎”。法治环境最能聚人聚财,最有利于发展,高密公安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保障企业和企业家的合法权益,助力企业健康发展。着力加强执法质量监督,强化数字建模精准督察作用发挥,建立起一套事前预警、事中纠正、事后问责,全盘分析的数字督察运

行机制,深入规范涉企执法行为。严格落实“亲清”警企关系正面、负面清单,营造重商、安商、护商的良好氛围,建立起亲而不逾矩、清而不疏远的和谐警企关系。

主动靠前服务,当好便民利企“联络员”。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持企有所呼、警有所应,无事不扰、有求必应,探索建立了重大项目全周期服务保障、“菜单式”服务、“高密平安宣讲团”等机制,做到了企业发展到哪里、公安服务保障就跟进到哪里。强化“点对点”服务,落实省、市重大项目“一项目一局领导一民警”定岗服务制,对涉企紧急事项做到“急事急办、特事特办”。强化“联动式”服务,充分发挥高密市“1+3+N”服务企业专员派单制作用,对涉多部门的诉求问题合力攻坚,实现企业诉求团队式、专业式、专家式解决。

出实招 办实事 求实效
精准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促发展

高密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张观方

近年来,高密市人民检察院围绕“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工作目标,充分发挥监督、保障和服务职能,为高密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提供有力检察保障。

突出高点定位,坚持融入大局出实招。一是出台专门文件,画好“一张图”。制定出台《“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细化14项工作举措,建立清单化明责、项目化落实、工程化推进机制,确保“护企”工作统筹协调到位,任务落实到位。二是开展“1+3”专项行动,打好“组合拳”。开通1条服务企业“绿色通道”,健全产权保护司法救济和法律救助机制。开展检企共建、知识产权保护 and 涉企诉讼活动监督3个专项行动,依法帮助企业解决涉法涉诉问题,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三是强化内外协作,建好“连心桥”。加强与工商联、行业协会

的联系,围绕普法宣传等开展深度合作。深化与企业的联系,通过检察开放日、实地走访把检察服务送到企业生产一线。

深化改革创新,坚持优化服务办实事。一是深化“民事行政工作联系点”服务模式。针对部分民营企业法治意识欠缺、维权能力较弱,以及检察职能发挥与企业司法需求结合不紧等情况,深入32家企业设立“民事行政工作联系点”,提供针对性检察服务。二是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开展送法“进园区”“进企业”活动,通过以案释法、实地调研,推动民营企业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经营管理。三是扎实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与公安、法院加强联动,健全完善线索移送、涉企案件快速办理等机制,在化解法律认定分歧等方面统一标准,依法依规办理合规案件,努力实现“办理一个案件,挽救

一个企业,规范一个行业”的良好效果。

运用法治手段,坚持护航发展求实效。一是依法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加大对破坏市场经济犯罪的打击力度,与监委、公安、人民银行深化反洗钱协作,依法严厉打击危害企业权益、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的职务犯罪,推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助力营造稳定、透明、规范、可预期的法治环境。二是加强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加大知识产权监督案件办理力度,在孚日集团挂牌设立首个知识产权检察保护服务基地,结合企业生产经营、品牌建设等实际,为企业提供更加精准的检察产品,取得良好实效。三是促进提升企业管理水平。打造法律服务“一揽子工程”,针对企业法律需求较为集中的问题,遴选编发《法律文书模板汇编》,为企业发展提供有效法律帮助。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护航临港新城高质量发展

高密市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王效刚

高质量发展离不开高质量司法的保驾护航。高密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以高质量司法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为高密市加快建设现代化临港新城提供有力支撑和服务。

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意义。深刻认识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性、必要性、紧迫性,胸怀“国之大者”,切实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是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的重要举措。只有良好的营商环境,才能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有效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组织和公民财产权,从而释放市场活力,激发发展潜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优化体制机制,不断激活优化法治

化营商环境的强力引擎。成立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工作小组,多方面压实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的责任。出台实施《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十条措施》《服务保障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十条意见》,细化服务保障措施,提高涉企案件办理质效,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探索形成政府主导事务协调、法院主导司法能动的破产审理机制,与工商、税务、人社等16个部门联合签订“府院联动”文件,合力拯救危困企业,清理“僵尸”企业。2023年共清理债务3.18亿元,化解金融不良债权2.16亿元,清缴税款1945.96万元,盘活资产1.01亿元。

增强诉讼服务,切实扛起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责任担当。畅通涉企案件“绿色通道”,强化诉讼服务指引,提高民营企业参与诉讼的便利度,提高涉企纠纷办案效率,减轻企业诉累。

2023年依法妥善审理合同、金融、劳动争议等民商事案件9224件,保护守约企业合法权益。持续加大涉企案件执行力度,2023年共开展集中执行行动46场次,执结案件5802件,到位金额6.51亿元。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慎用执行强制措施,最大限度减小对被执行企业的影响。

深化普法宣传,持续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良好氛围。常态化走进企业开展普法宣传,推进企业合规建设,提高企业防范法律风险能力。设立“护企驿站”,2023年开展“法官进百企”、院企共建等“益企行动”130余场次,为企业解决法律问题120余个。利用微信公众号等开展法治宣传,宣传普及与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强化以案释法,及时公布典型案例,推动形成民营企业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和氛围。

以优质司法行政服务
赋能法治化营商环境

高密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 杜银忠

良好的营商环境既是振兴发展的“强磁场”,也是城市形象的“金名片”。高密市司法局牢牢把握“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工作理念,聚焦职能优化,突出法治赋能,以能动司法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

坚持护企利企,行政执法有“尺度”。有法必依,执法必严是法律赋予执法部门的要求,但严格执法不是一味地追求制裁的严厉性,也需要考虑对企业有利的因素。坚持完善“免罚清单”机制,指导各执法部门对列入清单的违法行为,推行包容审慎监管,采取“说、劝、引、商、帮”等柔性执法措施,依法不予行政处罚或减轻行政处罚,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全面做好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治审核“三项制度”规范提升工作。不断健全行政权力运行制约

和监督体系,从社会各领域选聘社会监督员,壮大行政执法监督队伍。

坚持惠企纾困,法律服务有“温度”。深化“企业法律管家”机制,组织律师重点围绕企业复工复产、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同管理、企业融资、诉讼仲裁等为企业提供免费“法治体检”服务,制作法治体检报告,提出法律意见和建议。推行实体平台“一窗办多事”、服务事项网上办理,“12348”热线全天候专业律师解答咨询,打造覆盖全业务、全时空的公共法律服务网络,降低民营企业寻求法律服务成本。强化公证领域“放管服”改革,开通公证惠企“绿色通道”,优先受理企业申请,提供上门、预约、延时、容缺受理、公证书邮寄送达等便民服务。充分发挥法律援助在优化营商环境中的兜底保障作用,进一步简化农民工申请法律援助受理程

序,缩短办案周期,保护务工人员合法权益,营造公平、合法的用工环境。

坚持稳企安商,护航发展有“力度”。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涉及企业、行业发展的,认真听取企业代表、工商联、行业协会商会方面的意见建议。聚焦企业需求,强化普法宣传责任制,印发《高密市级普法责任主体2024年度普法责任清单》,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暨“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持续推进民法典进企业,引导民营企业依法诚信经营、依法维权。扩大法治宣传面,出台企业“普法套餐”,综合运用“高密普法”微博、“高密司法”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新手段,实时推送相关法律知识,积极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浓厚宣传氛围。

